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榮民總醫院 函

地址：813高雄市左營區大中一路386號
承辦人：李季黛
電話：07-3422121#6126
傳真：07-3422288
電子信箱：cdlee@vghks.gov.tw

受文者：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14日
發文字號：高總藥字第109990752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檢送「適用罕見疾病防治及藥物法之藥物品項」修正草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「適用罕見疾病防治及藥物法之藥物品項」修正草案，業經衛生福利部於中華民國109年8月11日以衛授食字第1091407703號公告於行政院公報，踐行法規預告程序。
- 二、旨揭公告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、衛生福利部網站「衛生福利法規檢索系統」下「最新動態」網頁或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「公告資訊」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自行下載。

正本：本院各單位
副本：

院 長 林 曜 祥

裝

訂

線